

人力三轮车变身电动三轮车

交警：如此改装属违法行为

□记者 徐叶 文/摄

近日有网友向本报官方微博反映，江北庄桥的人力三轮车安装电瓶电机，变成了电动三轮车。网友问，这种改装车是不是可以上路接客，是否安全？昨日，记者到现场进行了调查，发现加装电瓶电机的现象较为普遍。交警部门表示，这种改装行为是违法行为。



在江北庄桥路边候客的三轮车。

人力三轮车成了电动三轮车

昨天下午1点多，记者来到江北庄桥街道，发现庄桥大街、河东路、公园路以及车站路等多条道路上都有人力三轮车。不少车夫等候在道路交叉口，尤以宁慈公路公交车站为多。

记者发现，不少三轮车在载客时，师傅们一般都不用脚蹬，车上载了两名客人后还是能轻松上路。记者询问了在路口的一位大叔，他正坐在三轮车上候客。与大叔一攀谈，他热心地翻开了三轮车坐垫作介绍。

原来宽大的座位下有个铁箱，箱子里安装了一个黑色的电瓶，有几根电线从三轮车底部穿出，用黑色胶带缠绕后固定到车头位置，整套装备挺隐秘的。龙头上还有个小开关，钥匙一开，电瓶就开始工作了。

大叔说，车是租来的，租金每月两三百元，安装一套这样的动力装置要1000多元，街道里就有小店可以装。“你看蹬三轮的都有点年纪了，自己蹬太累，装了电瓶，就可以少费点劲儿。”大叔说，也不是说装了电瓶赚钱就多了，做生意嘛还得看个人是否活络。

记者转了一圈，发现有不少人力三轮车都安装了电

瓶，部分车主还用广告篷布进行了遮盖。车在行驶时，师傅们还会不时换人力蹬车，不仔细观察的话，很难分辨是人力还是电力。

据记者了解，庄桥街道这些人力三轮车都是有牌照的，因历史遗留和市场需求，目前还有不少被保留，但仅限在街道辖区内做生意。偶尔记者还能看到统一印有“宁慈公路载客专用”字样的人力三轮车经过。

“我们小时候，庄桥就有人力三轮车了。后来有人安装马达，开起来‘突突’作响，烧的是汽油。”居民王先生告诉记者，交警整治过好多次，马达三轮车基本上消失了，但电动三轮车又出现了。

“庄桥有些地方还挺偏僻，靠老头人力蹬，我就不敢坐了。”在车站候车的一名胖大妈告诉记者。

还有居民表示，偏爱坐这样的三轮车，方便又快捷。尤其是天气好的时候，感觉还是挺舒服的。“用电瓶噪声小，不也挺环保的嘛。”一名姓翁的男士发表自己的观点，庄桥这边公交车比较少，而且小弄堂多，也算一种居民可选的出行方式。

三轮车私自改装属违法行为

“人力三轮车改装后，速度快了，但问题也随之而来。”江北交警大队庄桥中队钱队长说，车速一快，在道路上行驶，肯定存在安全隐患。如果再超载，就更危险。

钱队长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三轮车不得加装动力装置。私自改装属于违法行为。而根据《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规定，人力三轮车加装动力装置的，将处以罚款和收缴非法装置。

近年来，交警中队针对人力三轮车非法加装动力装置的现象进行过许多次整治，也拆除过一些违规的动力

装置，但总的来说，由于市场有需求、助力装置越来越隐蔽、分布相对松散等原因，整治效果并不是十分理想。

同时，也有民警透露，在整治改装三轮车时往往会感到特别无奈。“按规定，非法改装人力三轮车，如安装动力装置等是要对其进行罚款的。但由于从事人力三轮车工作的人大多上了年纪，挣钱也不易，在处罚时心里也不好受。”

不过，钱队长表示整治工作还是会继续，与情理相比，法律法规还是要遵守。现阶段，中队将组织人员再次对街道人力三轮车情况做排摸，尽量规范这个群体。

不文明·曝光台

大叔，你不仅拿走了3盆花还伤了一个孩子的心

□记者 沈之莹

本报讯 昨天，市民谢女士报料，自家店门口，女儿养的3盆花草不见了，监控拍下了经过，拿花的是个骑电瓶车的大叔。花丢了，孩子很伤心，她说此花无价。

谢女士在宁波国家高新区滨江花苑小区开了家影楼，她是个爱花之人，店里种了10多盆花，平常多放在店门口，那里能晒到阳光，有助于花的生长。

3月30日早上，店里安装的监控摄像头拍下了花被拿走的经过。监控显示，早上8点15分，一位50岁左右的大叔，骑着一辆红色电瓶车经过，看到店门口放着一排花便停住了。他朝四周看了看，把车停好，分两次将花拿走，速度很快。

谢女士告诉记者，她的店开在小区北门，这里平时路人稀少，比较冷清。过去的一年里，她放在店门口的花有10多盆不见了，其中还包括两盆兰花。

记得第一盆不见了的花，是朋友寄养的绿萝，当时心想，拿花的人或许是个爱花之人，可能会养得比她更好。

可是，这种事接下来又发生了好几次。她开始把花搬进店内过夜，留在门口的多是些不起眼的品种。

说来也巧，见花经常不知去向，事发前一天，谢女士的老公特地将店内的一个监控摄像头装到了店门口，想看看拿花的究竟是什么人。没想到，第二天就拍到了。

“发现花不见，我老公还以为朋友恶作剧，专门打电话过去询问。装监控时，朋友开玩笑，说要来偷几盆走。”谢女士说，被拿走的3盆花草非常普通，分别是凤仙花、波斯菊、薄荷，都是谢女士9岁的女儿养的，种子是去年学校圣诞节活动时获得的礼物。

“我们觉得这些花不值钱，就没有拿进店里保管。听说花不见了，孩子很伤心，哭了一场。”谢女士说，女儿在这几盆花上投入了蛮多心思，之前由于天气太冷，一直发不了芽。为此，还专门拿到镇外婆家里放了一段日子，因为外婆家的房子有暖气。她如此专注，是为了有一天能拿到学校的科学课上展示。

“她的花本来是全班长得最好的。”谢女士说，事发当天，正好有警察办案需要调看店内监控，她顺便提了花被拿走的事，“警察问，这花值多少钱。我女儿说，它是无价的。”

谢女士说，事情过了一天，女儿还跟她念叨花的事。她希望那位大叔能把花送回来，虽然它不值钱，但对孩子来说挺重要。

鄞州区公开招聘 66名社区专职工作者

有意报考者，请于2014年4月9日至10日上午8:30至下午4:00，持本人有关证件办理报名手续。相关招聘简章详见鄞州区民政局网站 (<http://mzj.nbyz.gov.cn/>)。

咨询电话：87419532、87419533。

江东区委宣传部公开招聘新闻采编人员

一、招聘人数及岗位：招聘人数1至2人，主要从事新闻采编等工作。

二、应聘条件：1、已经取得本科学历，35周岁以下，新闻、中文及其相关专业。2、有较好的文字功底，能熟练操作计算机，有新闻采编相关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3、应聘人员户籍应在海曙、江东、江北及鄞州中心区。

三、福利待遇：一经录用，我部将按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相关保险。其他具体情况可拨打电话咨询。

四、联系方式：有意向者请将个人简历及照片发送至E-mail: jrjdnb@126.com，我们将根据材料另行通知面试时间。联系电话：87740839 联系人：杨老师

五、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14年4月4日中午12点止。

江东区委宣传部

2014年4月1日